

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的业务公告(2020年6月)

送出日期:2020年06月01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etc. for 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 公告基本信息 (1)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本次仅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不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1 日常申购业务 (1)投资者通过江信基金电子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时,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追加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Lists fee rates for different investment amounts.

投资者可以在申购本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4.1 赎回费用限制 (1)投资者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 (2)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单笔赎回不少于10份(如该帐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基金全部份额)。

Table with 3 columns: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Shows redemption rates for different holding periods.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5.1 转换费率 (1)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1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则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

2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认购)费率: 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认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认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认购)费率差额,从申购(认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认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认购)费率。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出净额×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本公司规定的方式,申请将其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2)基金转换涉及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基金仅为本公司管理且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登记过户的基金。基金转换申请仅适用于同一基金账户下同一销售机构发出,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转出和转入的基金份额。

(3)投资者仅能申请办理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份额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份额的行为,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份额的行为。”

(4)不收取(申购)认购的基金份额不能转换为收取(申购)认购的基金份额。(5)投资者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申购状态。

(6)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优先转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申购补入。(7)基金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转换费用的计算采用单笔计算法。即投资者在T日多次转换的,按照单笔计算单笔的转换费用。

(9)对于基于基金A,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该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该次分红权益。

(10)本公司后续可在法律法规和基金法律文件规定范围内,对本业务规则进行调整及补充。

(11)本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开通情况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1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2001-A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日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

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华证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乾道盈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米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基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辉腾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等。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在公司网站及更新本销售机构名单。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1)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基金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在基金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3)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4)中国证监会对特殊基金品种的净值信息披露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5)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自2020年6月03日至2020年6月16日。

(2)本基金于2020年6月03日—2020年6月16日,即在2020年6月03日—2020年6月16日期间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转换申请,并自2020年6月17日起不接受申购、赎回、转换申请,投资者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期内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赎回、转换的申请。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内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江信聚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未开评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也希望了解其它有关信息和基金本基金的详细情况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622-0583。

(5)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者应以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6)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促销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申购费率为准。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01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协商一致,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6月1日起参与汇成基金公司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公告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简称, 适用基金代码. Lists 13 funds and their applicable codes for the promotion.

二、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期: 自2020年6月01日起,投资者通过汇成基金(认购、转换)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购(认购、转换)费率不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汇成基金公布为准。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汇成基金销售的基金产品或者已通过汇成基金销售的基金产品新增,变更份额类别,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购)申购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2. 费率优惠期限 以汇成基金公示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汇成基金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 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汇成基金中(认购)业务、转换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 费率优惠解释权归汇成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与汇成基金最新公告。

4. 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流程以及汇成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5.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业务咨询 1.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 www.hc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 400-6119-9059 2.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 www.jsa99.com 客服电话: 400-666-0666 或 021-61601898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一日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鑫元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1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鑫元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ists fund details and the new manager 赵慧.

2 责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赵慧, 鑫元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任职日期: 2020-06-01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自2020年6月1日起,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具体信息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销售机构, 基金代码. Lists 4 funds and their codes for the new distributor.

如上述基金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本公司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办理相关业务的数据统计、规则、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及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各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请遵循其相关规定执行。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国联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70; 国联证券网站:www.glb.com.cn; (二)长城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0755-33680000; 长城证券网站:www.ccw.com.cn; (三)华安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318; 华安证券网站:www.hazq.com; (四)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一日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汇成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协商一致,自2020年6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汇成基金开展的申购费率(含转换补差费)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及活动方案 参与活动的基金、各基金费率优惠详情及费率优惠期限以汇成基金公布的信息为准。 二、转换业务 有关基金日常转换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敬请查询2015年2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的《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三、其他重要提示 1. 投资者通过汇成基金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汇成基金的相关规定。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gsfund.com)或本公司客服热线(400-607-0888)或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日

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1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ists fund details and the resumption of large-scale subscriptions.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2020年6月1日起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登载的《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中对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限制规定不再执行。

(2)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玄元保险”)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代理协议》及基金代销服务协议补充协议,现将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公告如下:

一、从2020年6月4日起,玄元保险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以下基金: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Lists 29 funds and their codes for the new distributor.

代理销售仅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投资者可通过玄元保险销售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基金开户、申购(含定投申购)、赎回及其他相关业务,同时面向投资者推出基金申购(含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二、投资者可通过玄元保险(认购)(含定投申购)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玄元保险活动为准。各基金原费率参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三、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玄元保险(认购)业务: 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二)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玄元保险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0元。

(三)扣款日期 投资者可与玄元保险约定固定扣款日期,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玄元保险的规定。 (四)业务规则 投资者通过玄元保险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遵循玄元保险的有关规定。 三、其他重要提示 (一)新增销售机构基本情况及业务联系方式如下: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自贸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客服电话:400-800-8208 公司网址:www.lcainfo.com.cn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情,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或021-387897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yfund.com)查询。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日